

附件二

消防技术服务人员招录告知书

各位报名人员：

请您仔细阅读，熟悉了解告知内容：

一、单位基本情况

汕头市消防救援支队在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和市委市政府领导下，主要承担本市火灾扑救、应急救援和防火监督等任务，为经济社会发展和市民安居乐业提供消防安全服务保障。消防救援工作是一项崇高而永恒的职业，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消防员倍受人民群众的尊敬。我支队将全力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和职业发展空间，热忱欢迎热爱消防、锐意进取、敢于挑战的青年才俊加入政府专职消防员行列。

二、委托情况

此次招录，我单位未委托任何代理机构或中介、个人，招录全程不指定辅导用书，不收取任何培训、报名或考试费用，请不要轻信任何代理机构或中介、个人。发现上当受骗，请立即报警，向警方求助。

三、费用情况

招录人员在参加招录过程中产生的路费、住宿费等自行承担，体检费用由招录人员自费。

四、基本身体条件

体检标准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规定的身体条件执行，有明显文身及影响面容、外观、功能的癫

痕，以及肝功能异常、乙型肝炎表面抗原阳性等情况不予录用。

五、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疫情、战争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能克服的事件，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招录人员自行承担。

本人已阅知上述内容，并承诺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此次应聘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及填写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有效，与事实完全相符，如有隐瞒或虚假填报，我自愿放弃考试资格和聘用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和后果。

签名并加盖指模：

年 月 日